**臺南市109學年度第2學期中小學學生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及弱勢學生教科書補助申請書 (留校備查)**

110年3月○○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由 申 請 人 、 家 長 或 導 師 填 寫** | 申請人 |  | 身分證統一編號 |  | 性別 | □男 □女 |
| 設籍地址 |  | 聯絡電話 |  |
| 就讀學校 | 崇明國小 | 班級 | ○○年○○班 |
| 申請資格(可複選) | □低收入戶學生(由教育局統一確認其身分)。□中低收入戶學生(由教育局統一確認其身分)。■家境貧困及家庭突遭變故者，另需填寫申請補助說明及導師家訪紀錄2欄。□具原住民族身份之學生。(單一身分**需設籍本市**）□重度以上身心障礙學生或重度以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應檢附身障證明。（單一身分**需設籍本市**）□中度以下身心障礙學生或中度以下身心障礙人士子女應檢附身障證明。（單一身分**需設籍本市**） |
| 申請項目(除申請或推甄大學費用外需檢附實際支付款項證明資料) | ■**國中小團體保險費** 175 元■教科書書籍費 元 |
| 申請補助說明(1.請重點陳述申請補助原因。2.本欄僅限家境貧困及家庭突遭變故者填寫，不可代替證明文件。) |  |
| **由 導 師 填 寫** | 家庭訪問紀錄 |  | **導師簽名處：** |
| **由 初 審 單 位 填 寫** | 符合資格(可複選） | □低收入戶學生(經教育局確認為低收入戶：公告編號： )。□中低收入戶學生(經教育局確認為中低收入戶：公告編號： )。□家境貧困或家庭突遭變故者：需由導師填寫前欄家庭訪問紀錄並簽名。□具原住民身份之學生： 族。□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之子女：殘障等級 ，類別 ，有效期限或重新鑑定日期： 年 月 日。 |
| 學校初審結果 | 補助項目及金額 |
| □**國中小團體保險費** 元  |
| □教科書書籍費 元 |

**※本申請書留校備查**